

# 安徽工业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关于课程免学办理工作实施细则（试行）

（继秘[2019]13号）

根据《安徽工业大学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学籍管理规定》（安工大[2017]143号）关于课程免学办理工作的相关要求，为了使课程免学办理工作的顺利开展，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细则。

## 一、课程免学办理的条件

- 1、已参加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组织的相同层次、相同名称的课程考试且取得有效成绩的；
- 2、已参加国民教育系列本科院校全日制、学历继续教育相同层次、相同名称的课程学习且取得有效成绩的；
- 3、全国大学英语（CET）四、六级考试有效成绩425分以上可申请免学非英语专业所有层次《大学英语》课程；
- 4、与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NCRE）二级考试有效合格成绩科目名称相同的课程；
- 5、取得与其它国家级考试有效合格成绩科目名称相同的课程。

## 二、课程免学办理时间

按学期办理，学生在学期开学后一周内完成办理工作，逾期不再受理。

## 三、课程免学办理程序

- 1、学生须填写《安徽工业大学继续教育学院课程免学申请表》（见附件），准备该课程成绩单原件（盖章件）、复印件一份；
- 2、学生将申请表和相关材料交学历部审核；学历部审核通过后，交分管副院长审批。

## 四、免学课程成绩记载

- 1、免学课程成绩按成绩单原件的成绩认定，并记入学籍档案；
- 2、全国大学英语（CET）四级考试成绩按比例计入。分数计算方法：425分按75分计；426分~475分，按85分计；476分以上，按95分计；通过大学英语（CET）六级考试的（有效成绩425分以上）皆按100分计算；

3、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二级等国家级成绩等级为合格、良好和优秀的，分别按 75 分、85 分和 95 分计算分数；

### 五、相关要求

1、整个学习过程中申请免学的课程门数不得超过教学计划所规定课程门数的三分之一；

2、教学计划规定的实践性环节(包括实习、课程设计、毕业设计(论文)等)，不实行免学；

### 六、附则

本细则自发文之日起执行，未尽事宜由学院学历部负责解释。

安徽工业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一日

继续教育学院

